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邱姵婷

電話：05-5522456

傳真：05-5372675

電子信箱：65117@ylc.edu.tw

受文者：連江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0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二字第10824292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490000A_1082429205A00_ATTCH1.zip)

主旨：轉知有關南投縣政府辦理108學年度第1學期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低收入戶學生等三類學生就學減免申請案，惠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南投縣國民教育階段就學費用減免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申請對象為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低收入戶學生、設籍南投縣且就讀私立國民中小學，凡符合規定條件者均可提出申請。
- 三、如有符合條件之學生，請申請人填妥申請表，檢附相關證件向學校申請，經學校審查無誤後，於本(108)年9月12日前將申請表、有關證件影本(請加蓋本影本與正本相符)、印領清冊、學校存摺影本、學校領據(請蓋私章及關防)、經費結報表函報南投縣政府辦理。
- 四、各校提出申請表件申請(各類減免申請合併填寫一張經費結報表及領據)，表件不可漏蓋印章及關防，也請確實核對領據及經費結報表之金額無訛，並掌握送件期限，逾期不受

教育處 收文:108/08/16



1080032380

有附件



理申請。

五、本案相關附件於本府教育處公文發佈欄(<http://mysql.ylc.edu.tw/ann/>序號:86378)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、維多利亞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維多利亞實驗中學附設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揚子高級中學、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國民小學、雲林縣私立維多利亞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雲林縣政府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特教科)



裝

訂

線

